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盐化 公告编号:2015-053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的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

4、在本次会议召开前,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勇先生、杨先明先生、和国忠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5年11月20日下午14:30至15: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1月19日—2015年11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20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 13:00 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9日下午3:00至11月20日下午3:00。

2、现场会议地点:昆明市春城路27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吕庆胜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81,177,8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9000%。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74,810,4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6191%。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6,367,3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09%。

4、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2,434,9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5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2人,代表股份6,067,5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735%。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6,367,3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0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81,177,8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股份0股;弃权股份0股。

该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2、审议通过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万华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74,823,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6,080,222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64%。

杨万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庆华女士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74,823,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6,080,222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64%。

李庆华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朱英杰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74,823,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6,080,222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64%。

朱英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田恺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74,823,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6,080,222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64%。

田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马策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74,823,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6,080,222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64%。

马策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马军荣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74,823,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6,080,222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64%。

马军荣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审议通过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勇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74,823,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6,080,222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64%。

杨勇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先明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74,823,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6,080,222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64%。

杨先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和国忠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74,823,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6,080,222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64%。

和国忠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杨万华先生、李庆华女士、朱英杰先生、田恺先生、马策先生、马军荣先生、杨勇先生、杨先明先生、和国忠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4、审议通过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4.01 股东监事候选人沈军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74,823,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6,080,222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64%。

沈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4.02 股东监事候选人闫春光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74,823,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6,080,222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64%。

闫春光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4.03 股东监事候选人杨继红女士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174,823,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6,080,222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64%。

杨继红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沈军先生、闫春光先生、杨继红女士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团组会选举产生的李中照先生、兰丽萍女士二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伍志旭、王晓东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见2015年11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盐化 公告编号:2015-054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15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11月13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15年11月20日下午15:3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出席董事8人。独立董事杨先明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和国忠代为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投票表决权。与会董事一致推选杨万华先生为本次会议的主持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选举杨万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杨万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杨万华先生、马策先生、李庆华女士、朱英杰先生、杨勇先生、杨先明先生、和国忠先生为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由杨万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杨先明先生、马军荣先生、和国忠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杨先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杨勇先生、李庆华女士、杨先明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由杨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和国忠先生、杨万华先生、杨勇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由和国忠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马策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续聘马策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李政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续聘李政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郭友金先生、彭建波先生、杨瀛亮先生、魏忠雄先生、黄为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李政良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2015年11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邹吉虎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续聘邹吉虎先生(简历见附件二)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王春进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王春进先生(简历见附件三)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监察审计部部长)。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提名王春进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监察审计部部长)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2015年11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马策,男,1961年4月生,硕士,政工师。历任红河州磷肥厂化验员、团委干事、车间支部副书记、团委副书记、车间党支部书记、党办副主任、机关第二党支部书记、厂长办公室主任、副厂长;云南红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富瑞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云天化国际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郭友金,男,1966年5月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云南天然气化工厂合成车间班长;云天化厂劳动人事处副处长,硝胺车间主任;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硝胺车间主任,尿素车间主任,企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彭建波,男,1967年6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昆明盐矿采卤车间副主任、主任;云南省盐业总公司安宁分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云南省轻工业供销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天塑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双十”项目建设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昆明盐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杨瀛亮,男,1963年9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一平浪盐矿采矿车间副主任,技术科科长,一平浪盐矿硫化碱厂副厂长、厂长,一平浪矿盐副矿长、矿长;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省盐务管理局常务副局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云南聚通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省盐业协会副会长。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魏忠雄,男,1962年7月生,大专学历,化工工艺工程师。历任云南沾益化肥厂工艺技术员、基建办副主任;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源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普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文山黄家坪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黄为民,男,1971年4月生,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云南省电力工业局曲靖电厂筹建处任土建专工;国投曲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工程部土建专业主管、经营发展部项目开发及综合管理;云南四方云电投能源有限公司工程部主任工程师、工程部副经理;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油气综合管理部助理;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油气及能源装备事业部助理;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政良,男,1969年6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昆明盐矿财务科副科长、科长、副总会计师,云南轻纺集团财务部副主任。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76号
电话:0871-63127429 63126346
传真:0871-63126346
电子信箱:lzl@email.ynyh.com
附件二:邹吉虎先生简历

邹吉虎,男,1975年9月生,大专学历,物资管理经济师。历任公司昆明盐矿供应科副科长,昆明分公司副经理,公司采供部副经理、战略发展部副经理、证券部副经理。现任公司证券部部长、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76号
电话:0871-63126346
传真:0871-63126346
电子信箱:yhzjh@email.ynyh.com
附件三:王春进先生简历

王春进,男,1970年5月生,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公司昆明盐矿生产科副科长、办公室主任,公司证券部经理、生产管理部主任、安全环境管理部主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管理部主任,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公司首届、第二届职工监事;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云南普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现任公司纪委委员、纪委副书记、监察审计部部长。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盐化 公告编号:2015-055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公告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保证承担连带责任。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11月13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15年11月20日下午16:3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五人,实出席监事五人。与会监事一致推选沈军先生为本次会议的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选举沈军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沈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盐化 公告编号:2015-056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职工代表团组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公告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保证承担连带责任。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5年11月20日收到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团组会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决议。根据《公司法》和《企业职工代表大会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团组会,对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进行了选举,李中照先生、兰丽萍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上述职工监事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附件: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

李中照,男,1968年4月生,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云南省盐业总公司临沧分公司副经理;云南省盐业总公司审计室负责人;云南省盐业总公司大理分公司经理;云南省盐业总公司临沧分公司经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一部总经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二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市场部部长,本公司监事。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兰丽萍,女,1965年1月生,大专学历,会计师。历任云南一平浪盐矿财务科会计;云南恒昌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云南钾肥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云南盐化天塑分公司财务部经理;云南盐化昆明盐矿财务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昆明盐矿财务部经理,本公司监事。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8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曹名长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燕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曹名长			
任职日期	2016年11月20日			
证券从业年限	18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8			
过往从业经历	历任君安证券公司研究所研究员,阿发证券上海研发中心研究员,红塔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经理,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信托经理,新华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5年6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策略组负责人。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19087	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6/7/12	2015/6/9
	519089	新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8/7/25	2009/8/25
	519093	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2/3	2015/6/9
	519165	新华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4/23	2015/5/20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报告。

中欧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价值发现混合(场内简称:中欧价值)
基金主代码	1660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曹名长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燕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曹名长			
任职日期	2015年11月20日			
证券从业年限	18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8			
过往从业经历	历任君安证券公司研究所研究员,阿发证券上海研发中心研究员,红塔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经理,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信托经理,新华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5年6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策略组负责人。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19087	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6/7/12	2015/6/9
	519089	新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8/7/25	2009/8/25
	519093	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2/3	2015/6/9
	519165	新华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4/23	2015/5/20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报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11月20日起,对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天银机电(股票代码:300342)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其中所用指数为中基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简称“AMAC行业指数”)。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银行协商, 待该股票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1日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6期运作周期到期后暂停下一运作周期的运作的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或简称为“本基金”)2015年第6期运作周期为2015年9月23日至2015年11月20日。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在某个运作周期的最后1日日终,如该日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申购申请金额扣除当日赎回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低于1000 万元,则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可自主决定暂停下一运作周期的运作。运作周期暂停期间所发生的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出现上述情况时, 基金管理人将在该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将投资人已缴纳的申购款项返还给投资人。对于最近一个运作周期最后1日留存的基金份额,将按该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赎回,基金管理人将在该日后的3个工作内日将赎回款项返还给投资人。”

截至2015年11月20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申购申请金额为0万元,低于1000 万元,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上述约定,本公司决定将暂停本基金下一运作周期的运作。本基金运作周期暂停期间所发生的基金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本基金被暂停的运作期结束前,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下一运作期的安排并提前公告。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1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光大保德信尊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 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融多源”)签订的代销协议,上述四家代销机构将于2015年11月23日开始代理销售光大保德信尊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01952,C类份额:001953,以下简称“本基金”)。欢迎广大投资者咨询以及办理开户、认购等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参照光大证券、天天基金、同花顺以及乐融多源各自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5、4008888788、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fund.1234567.com.cn
3、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4、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8-1176
网址:www.jimufund.com
5、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888
网址:www.epf.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1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长信利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利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利保债券
基金交易代码	51994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1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契约型开放式
公告依据	《长信利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信利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5年11月24日
赎回起始日	2015年11月24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11月24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5年11月24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11月24日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投资者在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时除外。

基金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上述业务申请的, 将被视为下一交易日的业务申请。

基金合同存续期间,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本公司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场外申购时,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平台申购本基金遵循上述规则;各基金代理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办理申购业务时,需同时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定。

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场内申购时,每笔申购金额最低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同时每笔申购必须是100元的整数倍,并且单笔申购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9,999,900元(含申购费)。

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

3.2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万	0.8%
100万≤M<200万	0.5%
200万≤M<500万	0.3%
500万≤M	1000元每笔

注:M为申购金额,场内申购费率与场外申购费率均如上表所列。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我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金通”网上直销平台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投资者通过本公司“长金通”网上直销平台申请办理本公司旗下相关基金的申购(含定投申购)业务,享受费率优惠。

2、投资者在“长金通”网上直销平台申购(含定投申购)本基金优惠后的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含定投申购)金额	M<100万	100万≤M<200万	200万≤M<500万	500万≤M
公告费率	0.8%	0.5%	0.3%	1000元每笔
招行卡	0.64%	0.5%	0.3%	1000元每笔
农行卡	0.6%	0.5%	0.3%	1000元每笔
工行卡	0.64%	0.5%	0.3%	1000元每笔
建行卡	0.64%	0.5%	0.3%	1000元每笔
交行卡	0.64%	0.5%	0.3%	1000元每笔
民生卡	0.6%	0.5%	0.3%	1000元每笔
银联	0.6%	0.5%	0.3%	1000元每笔
天天盈	0.6%	0.5%	0.3%	1000元每笔
通联支付(工行除外)	0.6%	0.5%	0.3%	1000元每笔
中行通联卡	0.6%	0.5%	0.3%	1000元每笔
支付宝	0.6%	0.5%	0.3%	1000元每笔

注:1、M为申购(含定投申购)金额;

2、本公司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场外赎回时,最低赎回份额为1份,即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的最低份额为1份;投资者当日持有份额减少导致在销售机构同一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注册登记机构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平台赎回本基金遵循上述规则;各基金代理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办理赎回业务时,需同时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定。

投资者通过场内赎回时,单笔赎回的基金份额为1份的整数倍,但最高不能超过99,999,999份。

4.2 赎回费率

持有时间(Y)	赎回费率
Y<1年	0.3%
1年≤Y	0%

注:Y为持有期限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投资者申请办理基金转换时,转换费率将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按照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用差额进行计算;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自2015年11月24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长金通”网上直销平台及直销柜台申请办理本基金与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A、B级份额(A级别代码:519999;B级代码:519998)、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长信金利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恒利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量化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睿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间的双向转换业务。

若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存在暂停或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等情形的,则互相转换的业务将受限制,具体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5.2.2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5.2.2.1本基金与非货币型基金之间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5.2.2.2货币基金转至本基金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份额对应的未结转收益

补差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货币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没有赎回费)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长金通”网上直销